

正宁县人大常委会会议材料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4月21日

正宁县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岳小龙

主 任

各位副主任

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就正宁县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向县人大常委会作以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 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神及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坚持收入总量和收入质量并重、内挖潜力和向上争取并重、收入管理和支出效益并重，全面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持续优化预算控制方式，切实加强预算执行管理，适度扩大财政收支规模，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集中财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全县经济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2022 年预算编制原则：受新冠疫情影响，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外部经济环境总体趋紧，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债务还本付息任务加剧，省厅扣减长汇款额度有增无减，2022 年将是我县财政收支形势最为严峻的一年。增收难度大，刚性支出多，收支矛盾进一步突现，调结构、控支出、严预算、控管理迫在眉睫。**预算编制总的原则是：**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增强后劲、提质可持续”和“统筹兼顾、量力而行、讲求绩效、收支平衡”的预算收支原则。具体是：一是收入计划按照市政府下达的奋斗目标，在综合考虑“减税降费”政策和“疫情”影响的同时，按照煤电产业提速发展和刚性支出需求增多的实际情况积极稳妥安排。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思想，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职工工资、机构运转和社会保障、乡村振兴、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资金需求，坚决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三是聚力增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优化支出结构，严格项目支出管理，集中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落实。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预算。根据市政府下达的收入奋斗目标，结合税源变化情况及支出实际需求，全县大、小口径财政收入预算分别安排 41463 万元和 26000 万元，较 2021 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00 万元增长 118.49%。**收入分税种：**税收收入 32564 万元，占总收入的 78.54%；非税收入 8898 万元，占总收入的 21.46%。

2. 财力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000 万元，省市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15688 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4019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659 万元，调入资金 29455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调入 2941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36 万元**），上解支出 1571 万元，全县实际可用财力 214429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可用财力 187372 万元增加 27057 万元。

3. 支出预算。按“收支平衡”的原则，支出预算安排 214429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174231 万元，提前下达 2022 年专项转移支付 40198 万元，具体支出是：

（1）支出按经济分类：①**人员支出 91272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公积金、工伤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占总支出的 42.57%，较 2021 年预算 85345 万元增加 592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等。

②**公用经费支出 83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8%，列支标准

与上年持平，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加公用经费和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培训费等相关支出。

③县级专项支出 723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74%，较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 52067 万元增加 2027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债务还本付息、民生支出提标及县级配套增加、审计问题整改等支出。

④乡村振兴衔接支出 23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7%，较 2021 年增加 190 万元。

⑤省市专项支出 40198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提前下达 2022 年省市专项 401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8.74%。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5 万元，国防支出 13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558 万元，教育支出 4536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46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4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25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811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386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1811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3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30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51 万元，金融支出 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6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96 万元，其他支出 5659 万元，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5965 万元。

4. 收支结果。可用财力 214429 万元，支出预算 214429 万元，

年初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4262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202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6 万元，上年结转基金专项 28871 万元（其中 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 24447 万元，乡村振兴彩票公益金 3015 万元，其它专项 1409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力预算 71584 万元。

按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71584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8819 万元，其它政府性基金支出 27462 万元（2021 年政府专项债券 24447 万元，乡村振兴彩票公益金 3015 万元），债务付息 4389 万元，为保证一般公共预算必保支出安排调出资金 29419 万元，结转下年 1495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3186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07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07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715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30067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8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1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054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1801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14051 万元，

累计滚存结余 15852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4 万元，上年结转 2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 36 万元。

按收支平衡原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36 万元，主要是为保证一般公共预算必保支出安排调出资金 36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财政工作措施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我们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县委的决策部署，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全力破解各类难题，抢抓发展机遇，落实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工作任务。为确保完成 2022 年财政预算目标，将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抓好财源培育，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一是加大实体产业财政投入力度和招商引资力度，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壮大骨干财源，推进和完善工业园区建设，深入推进实施生态立县、工业富县、产业强县、科教兴县，构建现代农业体系、地方工业体系、文化产业体系新格局。二是继续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促进政策效应加速显现，充分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和发展后劲，增强财政收入的均衡性和可持续性。三是实施投资拉动和项目带动，加大

项目资金统筹调度力度，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振兴实体经济、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四是**协调配合，千方百计加快煤电产业发展步伐，做大做强财政增收基础。

（二）狠抓收入组织，增强财政综合实力。一是落实财税部门协同机制，加强收入结构分析和动态管理，强化重点税源引导服务，加大潜在、流动税源跟踪争取，促进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在继续做好主体税种、重点税源和零散税收征管，确保常规税收应收尽收的同时，紧盯严管，积极协调，确保煤电产业税收有新的突破；在非税收入征管上，加大闲置资产清查处置力度，加快棚改土地腾挪进度，创造条件，尽快出让，确保完成收入任务目标。二是深入研究国家扶持政策，不懈努力向上争取资金，力争在财力补助、专项转移支付、政府债券、债务置换及资金调度争取上实现新突破，不断壮大我县财力总量，切实缓解我县财政收支压力；对项目争取单位前期费用予以优先安排支持，对争取到的项目资金也将优先予以保障。三是规划好、开发好、利用好建设用地，促进城乡建设和房地产业良性发展；充分发挥项目效益和投资拉动作用，推动产业项目、政府投资基建项目快速发展；充分利用乡村振兴、基建投资等政策机遇，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激发社会投资活力。

（三）严格支出管理，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一是兜牢“三保”底线，继续贯彻落实省、市“六稳、六保”实施方案，严格

靠实“三保”主体责任，优先保障人员工资、机构运转、社会保障、乡村振兴及其他民生支出，确保“三保”支出足额到位。二是**硬化预算约束**，继续按照“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严格预算执行，年内经费预算一律不予追加和调整；项目预算非突发事件或特殊情况也不得追加和调整，确需调整追加的，严格按照“财政审核、政府常务会审定、人大批准”的程序进行调整，竭力遏制支出快速增长。三是**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苦日子”思想，继续落实“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政策，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集中财力和资金，加大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支出保障，使有限的财政资金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四）坚持改革创新，推动财政提质增效。认真贯彻落实好《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落实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的质量水平。一是继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充分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建立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账务核算、决算编审全过程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管理。二是严格政府投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切实做好项目储备论证工作，从项目前期、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工程决算等环节入手，堵塞漏洞，严把关口，全方位

降低项目成本，坚决杜绝预算超概算、决算超预算的问题发生。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的预算约束，防止重复建设，负债超支，损失浪费等现象发生。三是建立预算绩效考评约束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系统与财政核心业务的互联互通，拓展绩效评价的广度和深度，运用绩效管理手段提高预算的约束力。四是加大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完善专项资金监督检查机制，建立完善事前审核把关、事中跟踪问效和事后绩效评价的专项资金监督新模式，制定重点监督检查清单，规范资金管理，落实财政惠民政策。五是坚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财政金融风险这个底线，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完善政府性债务动态监控、风险预警和违规融资防控机制，清理政府隐性债务，合理细化偿债计划，落实偿债资金，管好用好债券资金，切实防范债务风险。